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hun W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汛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91)

###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汛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回顧年度」)之經審核年度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同期之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益	3	333,430	312,906
直接成本		<u>(272,636)</u>	<u>(288,333)</u>
毛利		60,794	24,573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4	4,391	1,86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22,352)	(22,278)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u>(52)</u>	<u>14,772</u>
除所得稅前溢利	5	42,781	18,932
所得稅開支	6	<u>(3,316)</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u>39,465</u></u>	<u><u>18,932</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港仙)	7	<u><u>0.99</u></u>	<u><u>0.47</u></u>

股息詳情於附註8披露。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3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80	16,733
使用權資產		34	67
		<u>12,614</u>	<u>16,800</u>
<b>流動資產</b>			
合約資產		40,342	63,8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50,600	37,65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	6,460	6,138
銀行結餘及現金		93,395	45,040
		<u>190,797</u>	<u>152,657</u>
<b>總資產</b>		<u><b>203,411</b></u>	<u><b>169,457</b></u>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40,000	40,000
儲備		105,713	66,248
		<u>145,713</u>	<u>106,248</u>
<b>權益總額</b>		<u><b>145,713</b></u>	<u><b>106,248</b></u>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30,775	63,209
合約負債		23,607	—
應付所得稅		2,162	—
		<u>56,544</u>	<u>63,209</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		1,154	—
		<u>57,698</u>	<u>63,209</u>
<b>總負債</b>		<u><b>57,698</b></u>	<u><b>63,209</b></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b>203,411</b></u>	<u><b>169,457</b></u>
<b>流動資產淨值</b>		<u><b>134,253</b></u>	<u><b>89,448</b></u>
<b>淨資產</b>		<u><b>145,713</b></u>	<u><b>106,248</b></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承接地基工程。

本公司為於2016年5月3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2016年9月2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2024年3月31日，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美城控股有限公司(「美城」，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黃仁雄先生(「黃仁雄先生」)、黃義邦先生(「黃義邦先生」)及黎國輝先生(「黎先生」)分別擁有40%、30%及30%權益。

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筲箕灣道68號西灣河中心7樓A室。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同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指明外，於所有呈報年度均貫徹應用該等政策。

####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包含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本集團會計政策另有指明則除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疇於綜合財務報表披露。

##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 (i)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修訂於2023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中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 關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除下述情況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因應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香港取消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所發出的指引而作出的會計政策變動

於2022年6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在憲報刊登香港《2022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將自2025年5月1日(「過渡日期」)起生效。一旦修訂條例生效，僱主不可再使用其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中的強制性供款所產生的任何累算權益，扣減就僱員自過渡日期起的服務應付的長期服務金(「長服金」)(廢除「對沖機制」)。此外，就過渡日期前的服務應付的長服金將根據緊接過渡日期前的僱員月薪及截至該日的服務年期計算。

於2023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就取消對沖機制頒佈會計指引。具體而言，指引表明實體可將預期用作減少應付僱員長服金的強積金強制供款產生的應計利益入賬，作為該僱員對長服金的視作供款。

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本年度及上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續)

#### (ii)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貢獻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租賃負債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之相關修訂(2020)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sup>2</sup>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sup>1</sup>

<sup>1</sup>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建築合約收款。於本年度確認的收益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益		
主承包	242,884	203,937
分包	<u>90,546</u>	<u>108,969</u>
	<u>333,430</u>	<u>312,906</u>

主要營運決策人識別為董事會。董事會視本集團的業務為單一營運分部並相應審閱綜合財務報表。另外，本集團僅於香港從事業務，而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處香港。因此，概無呈列分部資料及地區性資料。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為本集團貢獻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客戶A	117,485	125,418
客戶B	48,555	不適用 <sup>1</sup>
客戶C	45,712	不適用 <sup>1</sup>
客戶D	<u>41,720</u>	<u>77,845</u>

<sup>1</sup> 相應收益並無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項目管理收費	73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26	41
壞賬收回	556	—
利息收入	2,432	396
廢棄材料銷售	500	—
政府補助(附註)	—	1,360
其他	146	68
	<u>4,391</u>	<u>1,865</u>

附註：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有關COVID-19疫情的政府補助，包括保就業計劃項下的補助1,360,000港元。本集團在補助方面並無條件未達成。

####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計入直接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111	4,211
員工成本	22,092	23,471
計入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760	720
— 非核數服務	120	1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63	2,187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	34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短期租賃有關開支	2,966	2,99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1,131	10,854

#### 6. 所得稅開支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2,162	—
遞延稅項	1,154	—
	<u>3,316</u>	<u>—</u>

除本集團旗下一間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合資格附屬公司外，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稅率16.5%計算。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以8.25%之稅率繳納稅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則以16.5%之稅率繳納稅項。

##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39,465	18,93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4,000,000	4,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0.99</u>	<u>0.47</u>

由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 8. 股息

董事會並無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2023年：無)。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5,793	29,706
減：信貸虧損撥備	<u>(218)</u>	<u>(70)</u>
	35,575	29,63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c)	<u>15,025</u>	<u>8,023</u>
	<u>50,600</u>	<u>37,659</u>

附註：

- (a) 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45天(2023年：14至45天)。貿易應收款項以港元計值。
- (b)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按客戶簽發付款憑證的日期或發票日期(如適用)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0-30天	26,728	24,596
31-60天	5,709	5,040
61-90天	<u>3,138</u>	<u>-</u>
	<u>35,575</u>	<u>29,636</u>

- (c) 於2024年3月31日，計入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現金抵押品約8,094,000港元(2023年：約4,204,000港元)已存放於香港的保險公司以就本集團若干建築項目提供擔保債券(附註14)。

## 10. 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2024年3月31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為5.25% (2023年：2.90%)。已抵押銀行存款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銀行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作為集團實體與客戶之間合同忠誠履行的擔保債券。

## 11.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2年4月1日、2023年3月31日、2023年4月1日 及2024年3月31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2年4月1日、2023年3月31日、2023年4月1日 及2024年3月31日	<u>4,000,000,000</u>	<u>40,000</u>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758	49,879
應付保留金	10,516	9,51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u>7,501</u>	<u>3,812</u>
	<u>30,775</u>	<u>63,209</u>

附註：

(a) 供應商授出的付款期限一般為兩個月內。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0-30天	8,501	32,349
31-60天	3,130	16,995
61-90天	12	-
90天以上	<u>1,115</u>	<u>535</u>
	<u>12,758</u>	<u>49,879</u>

### 13. 資本承擔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就以下項目已訂約但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 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u>4,743</u>	<u>-</u>

### 14. 擔保債券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承接的建築合約的若干客戶要求本集團實體以已抵押存款擔保的擔保債券形式或由抵押存款擔保的保險公司簽發的企業彌償保證的形式就合約發行履約擔保。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尚未償還的擔保債券約為18,969,000港元(2023年：約9,808,000港元)。擔保債券將於承包工程完成後解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於香港地基行業擁有逾20年的歷史，專門從事挖掘及側向承托工程、嵌岩工字樁及迷你樁工程以及樁帽建設工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合記工程有限公司(「合記」)自2009年12月起根據建築物條例註冊為「基礎工程」及「地盤平整工程」類別分冊下的註冊專門承建商。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共有7個正在進行的項目(包括已開始但尚未完成的項目以及已獲授但尚未開始的項目)，該等項目的原合約金額約為215.2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取得了顯著的業績。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收益約333.4百萬港元(2023年：312.9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同期增加6.6%。本集團錄得年度純利約39.5百萬港元，而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同期的年度純利約為18.9百萬港元。收益及純利增長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過往年度內獲授的若干大型地基工程仍處於持續進展中所致。純利則因若干高複雜性項目出現意外延誤而需為該等工程提供約23.6百萬港元違約賠償金及已確定的損失賠償，導致其被有關金額所抵銷。

面對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及通膨壓力，加上市場參與者間的激烈競爭預期將持續不斷，價格競爭勢將加劇。此外，本集團於過往年度獲授的若干大型項目接近竣工階段。管理層須調整投標策略，降低競投新合約的投標價，藉以維持競爭力。本集團預期將受惠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於本財政年度撤銷樓市降溫措施及推出優秀人才入境計畫的持續助力。這些政策將刺激住宅物業的需求。同時，本集團將堅持採取強而有力的成本控制措施，為全體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 財務回顧

### 收益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收益約為333.4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同期增加約20.5百萬港元或6.6%。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承接於過往年度獲授的若干大型建築項目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毛利約為60.8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同期增加約36.2百萬港元或147.4%。回顧年度內，毛利率約為18.2%，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同期約7.9%增加10.3個百分點。

毛利增加及毛利率改善乃由於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接近完工階段的若干大型地基工程所需分包商費用減少及直接材料採購量下跌所致。

###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約為4.4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同期增加約2.5百萬港元或135.4%。回顧年度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主要來自確認項目管理收費約0.7百萬港元、壞賬收回約0.6百萬港元、廢棄材料銷售約0.5百萬港元及利息收入約2.4百萬港元，而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同期則確認有關COVID-19疫情的政府補助約1.4百萬港元。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回顧年度內，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約為22.4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同期增加約0.1百萬港元或0.3%。

本集團將繼續嚴格控制一般開支。

##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回顧年度內，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約為0.1百萬港元(2023年：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約14.8百萬港元)。此乃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增加(2023年：收回於過往年度已減值的若干長期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

## 純利

回顧年度內，由於以上所述，本集團之純利約為39.5百萬港元(2023年：約18.9百萬港元)。

## 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資本架構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資本架構並無出現變動。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總額約93.4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約45.0百萬港元)。

於2024年及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債務。

## 庫務政策

本集團針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辦法。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始終能夠滿足其資金需求。

##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4年3月31日，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零(2023年3月31日：零)。

## 資產抵押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存款約6.5百萬港元作為根據本集團實體與客戶之間合同忠實履行的擔保債券(2023年3月31日：約6.1百萬港元)。

## 外匯風險承擔

由於本集團僅於香港營業以及自其經營產生的所有收益及交易乃以港元結算，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甚微。因此，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

## 資本開支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投資約2.6百萬港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有該等資本開支均由內部資源撥付。

## 資本承擔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4.7百萬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資本承擔。

## 擔保債券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承接的建築合約的若干客戶要求本集團實體以已抵押存款擔保的擔保債券形式就合約發行履約擔保。此外，本集團實體向已發行擔保債券的保險公司提供企業彌償保證。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實體提供企業彌償保證的擔保債券未償還金額約為19.0百萬港元(2023年3月31日：約9.8百萬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

## 重大投資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

##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宣派回顧年度內之任何末期股息。

##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已收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84.2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擬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9月1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段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8日之公告所載的建議用途使用。該等經修訂用途包括：(i)購置挖掘機、起重機及破碎機；(ii)增加勞動力及人手；(iii)加大營銷力度；(iv)為一般營運資金提供資金；(v)為項目前期成本融資；及(vi)為發出履約保函融資。所得款項經修訂用途的詳情載列如下：

	原定分配	經修訂分配	截至2023年 3月31日 實際用途	回顧年度內 實際用途	截至2024年 3月31日 實際用途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購置挖掘機、起重機及 破碎機	55,000	41,000	39,322	1,678	41,000
增加勞動力及人手	15,000	15,000	15,000	–	15,000
加大營銷力度	6,200	4,200	4,200	–	4,200
為一般營運資金提供資金	8,000	8,000	8,000	–	8,000
為項目前期成本融資	–	12,000	12,000	–	12,000
為發出履約保函融資	–	4,000	4,000	–	4,000
總計	<u>84,200</u>	<u>84,200</u>	<u>82,522</u>	<u>1,678</u>	<u>84,200</u>

於2024年3月31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獲悉數動用。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資本承擔」及「所得款項用途」各節所披露者外，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任何其他計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共聘用54名全職僱員(包括執行董事)，而2023年3月31日則共聘用97名全職僱員。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以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外，亦會向對本集團作出特殊貢獻之僱員提供與表現掛鈎之獎金，以吸引及挽留有能力的僱員。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產生的薪酬成本總額約為33.2百萬港元，而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同期則約為34.3百萬港元。

## 回顧年度後事項

本集團於2024年3月31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進行重大期後事項。

## 企業管治／其他資料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實現有效的問責制。本公司已採納並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第二部分—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所載原則。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在回顧年度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全部適用守則條文。

###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在回顧年度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6年9月3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的主要目的為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員、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提供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自2016年9月3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2024年3月31日，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章程文件

本公司股東已於2023年9月7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新大綱及細則」)，新大綱及細則已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 競爭權益

董事確認，回顧年度內，除於本集團業務中擁有權益外，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緊密聯繫人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在回顧年度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回顧年度內，董事概無(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以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在回顧年度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就其股份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訂明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至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香港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該等日期內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資格，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4年9月9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6年9月3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以及監控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及履行企業管治職能。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譚偉德先生、羅嘉豪先生及梁唯廉先生。譚偉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回顧年度內之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之編製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相關披露。

### 核數師的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年度業績公告所載本集團於2024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

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本年度業績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 致謝

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管理層團隊及員工的不懈努力及貢獻，以及我們的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的信任及支持。

## 刊載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公告分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www.swgrph.com](http://www.swgrph.com))。本公司於回顧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汛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仁雄

香港，2024年6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仁雄先生、黃義邦先生及黎國輝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嘉豪先生、梁唯廉先生及譚偉德先生。